



招 标 文 件

文件编号：XJXZJZFCG(GK)2023-T03

项目名称：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
丝路餐厅 4 处机关食堂餐饮服务

采购单位：吐鲁番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代理机构：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目 录

投标须知前附表	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7
第二章 投 标 须 知	7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2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2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p>项目名称：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丝路餐厅4处机关食堂餐饮服务</p> <p>项目编号：XJXZJZFCG(GK)2023-T03</p> <p>招标内容：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丝路餐厅4处机关食堂餐饮服务</p>
2	<p>项目采购预算：2454322元</p> <p>最高限价（元）：2280000元</p>
3	<p>采购人名称：吐鲁番市机关事务管理局</p> <p>地 址：吐鲁番市高昌区月光湖路66号</p> <p>联系人：孙海玲</p> <p>联系方式：18999697518</p>
4	<p>采购代理名称：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地 址：新疆吐鲁番市高昌区新编15区文化路南侧滨湖花园小区对面3层</p> <p>联系人：董蕊</p> <p>联系方式：13399958618</p>
5	<p>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24000元；</p> <p>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p> <p>须以非现金形式由供应商的账户转出，须于2023年8月8日11:00时（北京时间）前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投标保证金退还：1. 中标供应商持合同5个工作日内退还；2. 未中标供应商公示期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p>
6	<p>银行信息：</p> <p>名称：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吐鲁番分公司</p> <p>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吐鲁番市分行</p> <p>账号：108276063220</p> <p>行号：104883001013</p>
7	<p>申请人的资格要求：</p>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序号	内 容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p> <p>3. 有效的营业执照；</p> <p>4. 具有有效的《餐饮服务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7.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p>
8	<p>投标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投标书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届满后立即对供应商产生法律约束力，投标有效期截至开标日后 90 日历天。</p>
9	<p>投标报价：供应商应在开标一览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p>
10	<p>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8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p>
11	<p>投标文件要求：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标的方式开标，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登录后，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对应项目的指定位置。</p>
12	<p>投标文件递交至：在线递交，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登录后，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对应项目的指定位置。</p> <p>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13	<p>开标日期：2023 年 8 月 8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p>
14	<p>开标/评审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p>
15	<p>数量调整：投标总价的±10%，详见第二章投标须知第 31 条。</p>
16	<p>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p>
17	<p>付款方式：按季度支付。</p>
18	<p>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u> / </u>；</p> <p>履约保证金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至采购人。</p>

序号	内 容
19	地点：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丝路餐厅4处机关食堂
20	<p>严格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投标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p> <p>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产品部分加分只对属于品目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加分。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价格项加分具体方法详见技术评审表。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在《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节能标志产品明细表》中列明并附证书，否则，不予加分。</p>
21	<p>中小企业政策：</p> <p>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符合以下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2）本次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3）根据上述文件规定，对满足上述（1）（2）两项条件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总报</p>

序号	内 容
	<p>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22	<p>供应商须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如果在商务、技术等方面有偏离，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偏离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一一列出。另外，供应商应对字体置黑的条款、注有“投标无效”字样的条款、以及加注“★”号的条款引起重视，如不满足此类条款的规定，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23	<p>在评标过程直至签订合同前的任何时间，如经证实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投标资料或信息骗取中标的，或者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如有要求），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备案。</p>
24	<p>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丝路餐厅4处机关食堂餐饮服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丝路餐厅4处机关食堂餐饮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8月8日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XZJZFCG(GK)2023-T03

项目名称：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丝路餐厅4处机关食堂餐饮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454322

最高限价（元）：228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丝路餐厅4处机关食堂餐饮服务

数量：1项

预算金额（元）：2454322

简要规格描述：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丝路餐厅4处机关食堂餐饮服务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有效的《餐饮服务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7月19日至2023年7月26日，每天上午9:30至13:30，下午16:30至

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8月8日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8月8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 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

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吐鲁番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地址:吐鲁番市高昌区月光湖路66号

联系方式:189996975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吐鲁番市高昌区新编15区文化路南侧滨湖花园小区对面3层

联系方式:133999586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董蕊

电话:13399958618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 合格的供应商

1.1 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款规定的、有提供本项目的招标服务的资格和能力，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承认和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者，均可参加投标。

1.2 凡参加投标的制造商必须具有国际或国内相应的招标货物制造资质等级，信誉可靠，且应具有履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义务的能力。

1.3 供应商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658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

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不符合1.1、1.2、1.3、1.4条款规定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货物制造商、经销商。

2.3 “服务”系指按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和交付使用后质保期内应履行的义务及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本次招标指有关中标人。

2.5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即为本次招标的采购人。

2.6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3. 其他要求

3.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招标投标有关的费用，而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3.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3.2.1 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惠(由供应商在报价文件中选择并填报，评审时进行价格优惠)；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惠累加优惠。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3.2.2 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优惠。

3.2.3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

二、 招 标 文 件

4. 招标文件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包括：

4.1.1 招标公告

4.1.2 投标须知前附表

4.1.3 招标书

4.1.4 投标须知

4.1.5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4.1.6 合同主要条款

附件：（投标书格式）

附件一 投标书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三 关于投标文件的声明函

附件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附件五 诚信投标承诺书

附件六 投标人（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七 开标一览表

附件八 企业综合实力及信誉

附件九 人员配置

附件十 管理制度

附件十一 服务承诺

附件十二 服务方案及能力

附件十三 安全质量卫生、应急处置方案

附件十四 菜品营养搭配方案

附件十五 近三年同类业绩表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人如需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6. 投标文件的编写

6.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在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提出的货物技术规范、服务和商务条款后的基础上制作投标文件。

7.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7.1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如果投标文件或与投标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的，供应商应将其译成中文。

7.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按下列顺序及内容提供：

8.1.1 资格证明文件(以下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1) 供应商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2) 《餐饮服务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投标代表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扫描件）

(4) 供应商近三个月连续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险相关证明资料。

(5) 供应商经审计的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投标单位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6)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网上或网下支付凭证复印或打印件）

(8) 供应商出具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9) 信用查询记录未出现违法或失信情形(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8.1.2 商务投标书

(1) 开标一览表

(2) 企业综合实力及信誉

(3) 近三年同类业绩表（附合同复印件）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8.1.3 技术投标书

(1) 人员配置、管理制度、服务方案及能力、食安全质量卫生、应急处置方案、菜品营养搭配方案等内容

(2) 服务承诺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8.2 第8.1.1条中第(1)(2)(3)(4)(5)(6)(7)(8)(9)项，第8.1.2条中第(1)(2)项、第8.1.3条中第(1)(2)项为必备项，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有关材料，如果缺项，或不符合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8.3 供应商在投标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其投标按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处理。

9. 投标书格式

9.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所提供的服务、数量及价格。

10. 投标报价

10.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提供服务的总价为准。

11. 投标货币

11.1 本次投标货币为人民币。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按照第8条规定，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一旦其投标被接受则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 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资格证明类文件。

13. 证明本项目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按照第8条规定，供应商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内容的合格性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3.2 供应商应逐条阅读招标文件的要求，指出自己提供的服务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响应。

1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从实际开标之日起90天内有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单位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并经投标方确认。

15.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签署

15.1 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5.2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或者关键字迹潦草、关键内容表达不清、或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将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按重大偏离处理。

15.3 投标文件应由企业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所有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5.4 投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标的方式开标，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登录后，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对应项目的指定位置。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供应商的违规、违约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6.3 投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以非现金形式支付提交。由供应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明确的银行、帐号、数额办理，公示期结束后予以退还。对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6.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在该项目评标公示期满后，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收到由供应商提供的以下资料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 打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账户信息：**行名、行号、户名、账号**；

2) 加盖投标人财务公章的第二联复写收据原件，收据中需写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 16.5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可能被没收：
- 16.5.1 如果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 16.5.2 如果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 16.5.3 如果中标人未能做到：
 - a. 按 29 条规定签定合同；
 - b. 第 32 条有关缴纳中标服务费的规定；
 - c.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按要求进行签章。未按要求进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电子评标系统将无法接受，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8.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日期

18.1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指定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19.1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再重新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上传的投标文件撤销或修改。

19.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

2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开标

21. 开标

21.1 除非采购代理机构另外书面通知，本项目将按本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21.2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电子开标系统，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21.3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六、资格审查

22. 资格审查

2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按照以下内容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其投标无效。

(1) 供应商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资格证书，原件的扫描件

(2) 《餐饮服务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原件的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5) 供应商出具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的扫描件

22.2 合格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进行评标。

七、评标和定标

23. 评标原则

23.1 本项目的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3.2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658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评标，维护招标投标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3.3 不徇私情，不明招暗定。

23.4 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均有同等机会参加竞争。

23.5 评标人员不得私自泄露评标内容，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公正、公平的任何活动。

24. 评标方法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本行业相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24.2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评标委员会不以任何外部证据作为其评标的依据或标准。

24.3 评标过程将严格保密。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评标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4.4 在评标的整个过程中，供应商所进行的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者被取消中标资格。

24.5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评标分符合性审查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

24.5.1 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才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24.5.2 详细评审分为商务评审（含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和技术评审两个部分。

24.6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偏离。重大偏离系指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真实性、合同的服务范围等内容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形成了重大的不一致，而这种不一致可能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该供应商和其它供应商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无效。具体评审内容系指：

24.6.1 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主要内容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格式填写、装订；

24.6.2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

24.6.3 投标代表授权书未能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

24.6.4 投标文件没有按照规定在应由企业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所有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公章的；

24.6.5 投标文件出现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

24.6.6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24.6.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4.6.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4.7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进行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24.7.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4.7.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7.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7.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供应商确认，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其投标无效。

24.7.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4.7.7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定为实质上非响应性的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24.7.8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中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离。

24.8 详细评审

24.8.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以投标文件能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为依据，独立地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打分。

24.8.2 评标委员会将对下述评审因素进行量化，并根据评委会每个成员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理解进行打分，满分为 100 分。商务部分权重占 33%，其中价格满分为 10 分，商务条件满分为 23 分；技术部分权重占 67%，满分为 67 分。供应商两部分的分值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估分。

具体分值见下表：

分项	评标内容	满分 分值	内 容
价格部分 (10 分)	1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100
商务部分 (23 分)	业绩	10 分	近三年内有经营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或高校食堂餐饮管理服务经验的，每有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以上均须提供服务合同。
	企业实力	4 分	1. 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2. 具有有效的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p>3. 具有有效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4. 具有有效的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缺一项扣 1 分，满分 4 分。</p>
	人员配置	9 分	<p>1. 具有高级职业经理人证书的得 1 分。</p> <p>2. 厨师长具有一级厨师证书的得 1 分。</p> <p>3. 具有高级公共营养师证得 1 分。</p> <p>4. 厨师具有二级及以上厨师证的一个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p> <p>5. 具有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师证书的得 1 分。</p> <p>6. 主要管理人员（含经理、管理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师证、公共营养师证、健康管理师三级证书得 3 分。</p>
技术部分 (67 分)	服务方案	25 分	<p>1. 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服务方案，包括： ①人员管理及培训制度；②食品安全控制方案；③质量控制制度，对重难点的分析及应对措施；④食堂卫生管理制度；⑤原料管理制度；⑥设备运行维护制度；⑦人员操作安全措施；⑧供餐方案；⑨指定的日常食堂服务方案；⑩重要用餐接待任务专项服务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分。</p> <p>方案完整、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内容无错误或无缺陷的得 20 分。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或每有一项内容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每有一项内容错误（内容错误或有缺陷是指：项目名称不符、需求理解错误，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或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存在凭空想象与编造、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语义表述不清，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完善等）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最高得 20 分）</p> <p>2. 专业技术人员及服务人员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和健康上岗证，提供证书最多的得 5 分，其余排名依次递减 1 分，0 分为止；（最高得 5 分）</p>
	安全质量 卫生	10 分	<p>1.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食品安全管理、食品卫生管理制度进行打分。管理制度全面、条理清晰可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管理制度较全面、条理较清晰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管理制度不全面、条理不清晰勉强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无内容不得分。</p> <p>2. 对垃圾分类及爱国卫生大扫除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科学合理，得 5 分；基本科学合理，得 3 分；无垃圾分类不得分。</p>
	菜品营养 搭配方案	12 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四季菜品搭配、花色品种数量、营养配比及菜单方案内容全、具体、可行性高的得 12</p>

			分, 承诺的内容较全面、较具体、可行性一般的 7 分, 承诺的内容不全面、不具体、可行性低的 2 分, 无内容不得分。
	管理制度	8 分	食堂运营管理制度健全(员工管理制度、卫生管理制度、财务制度), 岗位职责, 分工明确, 职责具体, 管理措施具体, 操作性强得 8 分; 内容具体, 操作性一般得 5 分; 内容不完整得 3 分; 差的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应急预案	5 分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发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等进行评审。 具有健全、科学、完整、合理、可操作性强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 应急经验丰富的, 得 5 分; 具有较健全、科学、完整、合理、可操作性较强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 应急经验较丰富的, 得 3 分; 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描述不完整、不合理的, 应急经验一般的, 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承诺	3 分	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综合评审, 服务质量承诺内容优秀得 3 分。服务质量承诺内容一般得 1 分。
	优惠承诺方案	2 分	根据相应优惠承诺方案给与评分。优惠承诺方案内容优秀得 2 分; 优惠承诺方案内容一般得 1 分;
	培训机构	2 分	自有培训机构得 2 分; 有合作培训机构得 1 分。没有的不得分。

24.8.2.1 对于商务部分(投标报价)的评分,按以下方法进行: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价格}) \times 10\% \times 100$$

本项目将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

若供应商和小微企业产品/服务制造商均符合小微企业条件,并且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函附件(须说明供应商和产品制造商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相关情况)的,则其评标价格=供应商报价×(100%-10%);否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

24.8.2.2 在价格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

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8.2.3 在技术评审中，应当考虑供应商的服务方案和安全质量卫生、应急预案、管理制度、服务承诺等因素；业绩应当考虑供应商近三年的业绩，以确定供应商类似项目的服务经验及组织管理能力等。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调整供应商的技术、价格得分或总得分。

涉及多处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涉及调整得分的，按规定调整得分；涉及调整价格的，按规定调整价格。

24.8.2.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评审优惠内容及加分幅度：

严格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投标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

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产品部分加分只对属于品目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加分。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价格项加分具体方法详见技术评审表。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在《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节能标志产品明细表》中列明并附证书，否则，不予加分。

24.8.2.5 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符合以下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本次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根据上述文件规定，对满足上述（1）（2）两项条件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总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4.8.3 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每个供应商的上述指标的打分（除报价外）的算术平均分，加上经计算的报价得分，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综合评审分。评标委员会将按供应商得分顺序由高到低依次排名，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及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得分最高的前一至三名供应商将成为中标候选人。

24.8.4 最低报价不作为评标的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24.8.5 经评标委员会评议，认为投标报价过高、均超出采购人预算或最

高限价的项目，可以不确立中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有权随时请供应商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加以澄清或答疑。

25.2 供应商对要求澄清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明确答复，并应有法人授权代表的签署。

25.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5.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的实质内容。

26. 中标人的确定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负责向采购人推荐一家或一至三家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26.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 中标通知

27.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示发布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对于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不予以退还，但对其承担保密责任。

28. 拒绝某些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中标通知书》发放之前的任何时候拒绝任何有不正当行为或扰乱正常招标工作的供应商，由此对相关供应商造成的损失不负责任。

七、授予合同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按有关规定与招标方签定经济合同。合同的签订一般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进行，但采购人事先约定的情况除外。

29.2 合同签订后，卖方应按合同的规定履行合同，未按规定履约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并且不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9.3 中标合同不得转让或分包。如需对合同的非主体部分进行转让或分包，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需经采购人同意。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29.4 如中标人未按有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提交合同履行保证金的，采购人可以选择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组织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经济合同。

29.5 合同履行保证金的形式为银行保函，另有约定的，按照约定条件执行。

30. 合同的组成

30.1 下列文件均为经济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0.1.1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补遗文件；

30.1.2 中标的投标文件及其他附件；

30.1.3 经确认的答疑记录；

30.1.4 中标通知书。

八、买方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利

31. 采购人在采购合同履行期间，有权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5项约定的内容对“货物需求表”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局部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改变，对增减的数量按同类型中标产品价格结算货款。

九、其他事项

32. 中标服务费

32.1 中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通知书》核发时至核发后3天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其计算标准和方法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价格[2011]534号文件标准执行。支付方式电汇或转账。

32.2 中标服务费的计算基数是中标人投标报价的总金额，即中标通知书中载明的中标金额。

33.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658号令）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4. 为了做好投标工作，供应商应组织有关商务和技术人员，认真解答或澄清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提出的有关商务和技术问题。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单位餐厅餐饮服务，日常：600 人就餐；全年开餐，每日三餐以及特殊情况的加餐，具体餐标以招标人实际要求为准。

二、员工餐厅需配备固定服务人员 34 名，为餐厅提供周一至周日每日早、午、晚餐 600 人就餐服务工作；如后期就餐人员增加较多，双方协商，适当调整人员。

三、人员及岗位配置要求

管理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师证、公共营养师证、健康管理师三级证书。

工作经验：有相关的专业技能、专业水平。有高级技师厨师、技师厨师、高级厨师、面点师及若干中级厨师资质，同时单位提供社保缴纳证明及工作经历。项目经理及厨师长具有餐饮经理资格证书，同时企业要求有食品安全管理师及公共营养师等岗位在职。红案工作人员年龄不得超过 45 岁，白案工作人员年龄不得超过 45 岁，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提供健康证。

其它岗位人员：年龄 20-45 岁，服务员年龄不得超过 35 岁，有健康证及两年以上工作经验且工作责任心强；熟悉各类食材的烹饪技巧和操作方法；清楚厨房设备、电器设施性能以及维护使用保养方法。

四、对卫生、安全管理及餐厨垃圾的要求：

(1) 每餐餐具使用后必须当日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消毒、消杀工作（有每餐消毒台账记录）

(2) 食堂内部、用餐大厅环境卫生全面清洁整理。定期清理食堂内外水池、下水道，确保畅通。每餐清理灶台及炊事用品污垢。

(3) 冰柜定期清理、除霜、消除异味、生熟物品分开存放。

(4) 保持食堂内外环境整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老鼠、蟑螂、苍蝇和其他有害昆虫及其滋生条件。

(5) 每天产生的餐厨垃圾不能乱堆乱放，不能过夜存放在食堂及办公区域内，餐厨垃圾的清运、清理工作由承包方自行解决。

(6) 应认真做好防火、防盗及有关安全工作，若出现安全事故，其责任完全由承包方承担。

(7) 承包商统一承担食堂整体卫生保洁工作，采购方不承担任何卫生保

洁工作及其他一切由此产生的费用。

五、餐食要求：

(1) 员工就餐（日常）：

早、午、晚三餐：25 元品种：

①. 早餐包括：3 种热菜（1 荤、2 素）、2 种凉菜（2 素）、1 种小菜、5 种主食、3 种点心、3 种粥、蛋类 1 种等。

②. 午餐包括：5 种热菜（1 主荤、2 半荤、2 素菜）、5 种主食、3 种粥汤，3 种小吃、1 种杂粮、夏季上时令水果等。

③. 晚餐包括：5 种热菜（3 荤、2 素菜）、5 种主食、2 种粥汤、1 种小吃、1 种杂粮等。

菜单小吃主要以（牛肉面、鸡蛋面、臊子面、打卤面、担担面、刀削面、抓饭、拌面、丸子汤、酸辣粉、三凉系列、米线、炒米粉、小馄饨、汤饺、炒面、砂锅、炒河粉）等为主。

中标人保证必须每周安排一次手抓肉、一顿大盘鸡、一顿红烧炒鱼块。

六、付款方式：按季支付。

七、其它要求：

(1) 采购人依据国家及地方现行社保缴费政策及标准，为外包服务员工从到岗之日起办理个体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关费用。

(2) 采购人负责水、电、燃气、暖、设备、设施购置。

(3) 中标人负责食材采购、验收、保管、加工制作及成本核算。甲方派专人或兼职人员负责食材验收、监督检查质量、数量、价格及核算。中标人负责保管、加工制作等工作。

(4) 就餐方式：自助餐。

(5) 中标人在成本控制范围内（每餐按成本制作），合理安排生活标准，营养搭配合理，确保甲方人员吃饱、吃好，随时调整饭菜花样品种。

(6) 中标人对采购人方因工作原因延误吃饭的人员，安排人员做好预留饭菜。

(7) 采购人内部接待餐及工作餐中标人按采购人餐标成本制作。

(8) 中标人按采购人要求时间准时开餐，若因特殊原因不能准时开餐的（如停水、停电、停气），需提前通知采购人。

(9) 中标人做好消毒工作。就餐后的餐具及时清洁、消毒，达到卫生标准。制定防食物中毒应急预案，并严格执行。

(10) 中标人对餐厅和操作间始终保持清洁，做好灭蝇、灭蟑、防鼠等卫生工作；

(11) 中标人保证良好的服务态度，不得与采购人所属人员发生争执，意见有分歧可向双方主管人员反映，负责与采购人一起调解双方人员纠纷；

(12) 采购人每月对中标人的服务进行考核，达不到考核标准的按照《考核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

八、防疫要求：人员须持有健康证及近 7 日的核酸检测报告上岗。

九、考核具体要求：

甲方每月对饭菜质量、卫生质量，人员配置等情况向乙方进行月度考核，并向就餐干部职工不定期进行 1 次民意测评调查，综合满意率 85%为合格，如满意率达不到 85%，每低 1%将相应扣除乙方当月服务费 1000 元，以此类推扣除相应服务费用。质量检查不得低于 80 分，每低 1%将相应扣除乙方当月服务费 1000 元；如满意率达不到 60%，甲方与乙方解除合同。

1. 禁止采购三无产品、经营国家不允许生产的食品及原料。
2. 禁止使用三无产品及过期食品，禁止使用非食品级包装袋、周转箱储存食品。过期、退换产品设专区存放。
3. 禁止使用冻货（鸡鸭鱼、牛羊肉、猪肉、火锅丸子等）
4. 菜品严格执行先洗后切的加工程序。
5. 配制专用的留样柜，留样柜内禁止存放其它物品。（小微项目部可用专箱储存留样）
6. 操作间严禁出现有害有毒用品（油烟净、杀虫剂、蟑螂药、老鼠药等）应设专用箱管理。
7. 从业人员不得留长指甲、涂指甲油，披头散发、佩戴手表（后厨），手镯、手串、手链、耳饰等装饰物不得外露。
8. 无健康证或健康证过期，没有及时办理（考核标准详见附件）

附件

餐厅质量监督量化考核管理动态评定及制度标准

项目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考评内容	分数	评定要求	合计得分			签字
原材料管理	15					
原料管理	2	货架保持干净整洁, 标识标牌无脱落、损坏, 粉状调料密封存放, 随用随取。				
	3	预包装食品和一次性餐饮具应除去外包装, 并保持最小包装清洁后, 方可进入操作间。禽蛋类不得带外包装, 必须清洗后进入操作间。				
	3	食品存放要离地离墙 10cm, 按入库的先后顺序、生产日期、分类分架、摆放整齐、挂牌存放。做到先进先出, 左进右出原则。				
	★	禁止使用三无产品及过期食品, 禁止使用非食品级包装袋、周转箱储存食品。过期、退换产品设专区存放。				
	要求	每天要对库存食品进行查验, 发现食品有腐烂、变质、超过保质期等情况, 要立即进行处理。每周对库房进行检查一次, 确保库房通风良好, 干净整洁, 符合食品储存要求。				
半成品原料管理	5	生熟区分, 主副食区分, 荤素区分, 半成品密封, 摆放有序。(甲方存放物品需设专区, 提前标注、密封存放)				
	2	食品添加剂管理“五专制度”(专店采购、专柜存放、专人负责、专用工具、专用台账)				
菜品制作	4					
质量把控	2	按产品标准卡执行, 刀工精细, 配菜巧妙, 精于运用火候(前期以项目部标准为依据、规范后按公司标准执行)。				
切配要求	★	菜品严格执行先洗后切的加工程序。				
出品质量	2	菜品名称, 主、副、汤、搭配合理, 质感工艺、火候加工、菜品色泽搭配合理。				
菜品管理	10					
周间食谱	2	按周间食谱主、副(大荤、主荤、花荤、花素、素菜、杂粮、水果、饮品)合理搭配。				
留样管理	★	配制专用的留样柜, 留样柜内禁止存放其它物品。(小微项目部可用专箱储存留样)				

	2	留样标签应有日期、名称、样源、餐次、留样人、销样（应按时销样并有专人管理登记）等，盒外表洁净。				
	2	按照品种分别盛放于清洗消毒后的密闭专用容器内，冷却后放置在5度左右的专用冷藏设施中，存放48小时，重大活动存放72小时，不得冷冻保存，每个品种留样量不少于125克。				
出成率	1	按各种原材料出成标准，减少浪费。（见附表）				
制作数量	2	荤素分锅、少炒勤炒、现炒现卖、热饭热菜，每锅限量操作，按小锅（一锅不允许超过5kg成品菜），大锅（一锅不允许超过20kg成品菜），余水比例（原材料）1:（水）3，白灼菜品视量多少而定。				
创新菜品	1	按照公司研发部的制作标准实施新菜品制作。新菜品设有顾客的意见卡。				
考评内容	分数	评定要求	合计得分			
			评分标准	签字		
卫生管理						
	9					
	1	灯饰、标牌、指示牌无破损、无积垢。外门窗无积垢、无损坏。				
	1	绿化景观、绿植及院内人行通道公共区域洁净、无杂物枯枝烂叶。				
	1	垃圾间、垃圾桶干净整洁，无异味无积垢。				
	1	用餐区墙面、地面、地毯、踢脚线无积垢。				
	1	用餐区天花板、通风口、照明设备、风幕、空调无积垢。				
	1	桌椅无损坏、窗台无积灰污垢。装饰物、窗帘、百叶窗、桌布、椅套无油垢。宣传用品（水牌、标识牌、指示牌、台签）无积垢。				
	1	自助餐台、配餐台、打餐台、布菲炉、汤煲桶无积垢。				
	2	服务用具容器清洁、无破损。调味品、酱油、醋、辣罐外部洁净，无悬浮物。				
厨房管理						
	15					
	2	厨房设施设备运行正常。有专人负责维护、清洁、保养，设备出现故障以书面形式及时上报甲方。				
	2	厨房地面无破损油渍，无异味，干燥平整。排水沟设有6cm金属隔离网罩。				
	2	门窗完好，无破损变形，无灰尘污迹。墙面无脱落破损，无油渍污垢。				
	2	冷冻冷藏设备能正常运行，温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无污迹，无破				

		损。内部物品放置得当有序。冰箱内积冰不超过 <u>1cm</u> 。				
	2	排烟、排风设备能有效使用。干净整洁、无破损、无尘灰污垢				
	2	灶台、灶具、操作台无破损，无油渍，整洁有序，无卫生死角				
	1	排污水池、水槽、水车、洗手池、拖把等清洁用品干净整洁，有明显的标识，无异味，无积垢。				
	★	操作间严禁出现有害有毒用品（油烟净、杀虫剂、蟑螂药、老鼠药等）应设专用箱管理。				
	2	个人物品、厨具、厨杂、清洁用具摆放有序，设有专门的区域和明显的标识区分。				
公共区域	3					
	1	洗手间马桶（蹲坑）小便池、洗手台运行正常，无污渍、无异味。按规定配制洗手液、香皂、擦手纸等。纸篓清理及时。				
	1	办公室、员工休息室、更衣室、宿舍干净整洁。无私拉乱扯、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				
	1	公共区域通道严禁堆放杂物，干净整洁。墙皮、墙砖无脱落。。楼道扶手无积灰污垢。传菜梯、送餐车无油垢，运行正常，无安全隐患。				
消防安全	6					
	2	应急灯、喷淋设备、烟感报警器、燃气报警运行正常，并有相关记录。消防栓、灭火器、灭火毯（2个）符合国家消防相关规定。				
	2	各种警示标识、逃生示意图规范，安全出口无杂物，疏散通道畅通。				
	2	燃气系统、液化气罐等易燃易爆设备，应装有排风系统、燃气报警系统。燃气罐设有独立储存间（燃气罐软管连接不能超过 2m，超出 2 米必须用硬连接，禁止使用三通同时连接两台灶具）				
网络安全	★	公司内部资料及员工个人信息严禁对外泄露，注意保存留档。				
事故处理		按四安管理应急预案流程处置突发事件。				
标准化管理	8	按规范化管理的相关要求				
	2	区域划分明确、标识标牌规范，设施设备、卫生区域专人负责				
	3	按岗位要求完成各自的工作任务。制定相关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厨房设备规范操作流程，落实到各岗位工作中，认真执行遵守并上墙公示。				
	3	所有餐具使用前应按照相关规定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				

考评内容	分数	评定要求	合计得分			
			评分标准	签字		
人员管理制度	8					
	2	员工《四安手册》培训、《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培训；新员工入职培训；《员工手册》培训并有相关记录。				
	2	禁止在非吸烟区吸烟，上班期间不许言语粗俗、行为粗鲁、从事危险安全操作的行为。				
	2	能主动有礼貌接待顾客，使用文明用语，精神状态良好、行为举止得体。				
	2	工装整齐合体，前后堂有明显区分。工装干净整洁、无破损、无褶皱。后厨人员严禁着工装进出洗手间。				
	★	从业人员不得留长指甲、涂指甲油，披头散发、佩戴手表（后厨），手镯、手串、手链、耳饰等装饰物不得外露。				
	★	无健康证或健康证过期，没有及时办理				
制度管理	6					
	1	按岗位说明书各岗位规范要求执行。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公示各种登记表。				
	5	餐厅应有以下登记表：1. 餐具消毒记录表。2. 餐厅开关门、电、气标准化记录表。3. 餐厅人员晨检记录表。4. 有毒有害品使用登记表。5. 外来人员进出登记表。6. 餐厨垃圾（废弃物）处理记录表。7. 食品原材料采购登记表。8. 食品留样记录表。9. 食品添加剂使用登记表。10. 员工考勤表 11. 员工培训记录表 12. 客户意见征询表。相关登记表内容填写真实有效无缺项漏填。				
人事管理	5					
	2	人员考勤填报真实有效无遗漏。				
	1	工作时间不在岗。				
	2	人员变动不及时上报。				
财务管理	5					
	1	每日收入台账登记分类正确、数据无误、上报及时。				
	1	每日成本台账登记分类正确、数据无误、上报及时。				
	1	每日超市台账登记分类正确、数据无误、上报及时。				
	2	月末按时进行物资盘点、编制成本表、物料消耗表及月度经营报表，				

		按时上传到公司财务部。所有单据保存完整无遗漏。				
满意度测评	6					
	3	各项目质检巡查期间，随机向就餐人员发放测评表（服务、菜品、卫生、前厅设施），并纳入当季度考核。				
	3	各项目质检巡查期间与甲方领导沟通，包括成本控制、菜品花样、服务质量卫生、设备设施维护等。				
	说明	以上调查表得分（满分 20 分）在 15 分以上，得分 3，得分在 10-15 分，得分 2，得分在 10 分以下，不得分。				
备注：	★为红线，触犯其中任何一项，本次质检扣除 5 分。					
95 分以上/A 级； 90 分以上/B 级； 85 分以上/C 级； 80 分以上/一般； 79 分以下/不及格						
检查结果：总得分：_____ 评定等级：_____ 质检部：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一、定义

1、“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文件，包括所有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标答疑记录、澄清说明、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的所有其他文件。

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3、“服务”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责任。

4、“甲方”、“买方”、“招标方”均系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采购单位）及社会代理公司。

5、“乙方”、“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二、合同条款

第一条 乙方（中标单位）为甲方（采购单位）（提供早、中、晚餐及其它甲方认可的服务项目）。

第二条 经营地点：吐鲁番市市委综合楼、党校、生态环境局、丝路餐厅 4 处院内。

第三条 就餐人数约：600 人。

第四条 合同期限

服务期限为 1 年。合同期内，甲方每年均组织对承包单位的考核，考核标准依据国家规定甲、乙方另行商定，乙方未达到续约要求，甲方将进行重新招标。

第五条 在合同期内，甲方承担下列责任

1、尊重乙方的经营自主权，不干涉乙方的人事安排，有权依据合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对食堂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有权对食堂的防火、防盗、防毒、防鼠、防疫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

2、协助乙方工作人员办理出入证及工作车辆出入许可证，费用自理。

3、甲方免费为乙方提供餐饮服务所需的场地、现有设施设备和因餐饮服务产生的水、电、暖费用，协助乙方确保水、电、暖、燃气等正常供应。乙方

承担燃气费用。

4、不定期抽检采购原料的农药残留指标。

5、监督、检查、考核乙方在餐饮管理过程中工作。

6、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成本不超过控制限价；

7、有重大就餐人员变动至少提前一天通知食堂。

8、提前通知停水、停电情况。

9、餐饮垃圾的处理由甲方提供指定垃圾倾倒点，水、电、暖、燃气由甲方承担。

10、对承包商食堂工作人员开展相关培训工作。

11、甲方全力协助办理餐饮公司的环评工作、消防合格、天然气防爆工作。

12、餐饮公司在甲方的年度综合考评位中，满意率达 80%。

第六条 在合同期内，乙方应承担下列责任

1、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合法经营，遵守甲方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接受政府主管部门和甲方的管理、指导、检查、监督和考核。承担经营活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2、乙方承诺在合同期间向甲方的员工提供合格的餐饮服务，定期做好“四害”的消杀工作，确保食品的卫生安全。

3、卫生标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特别要做好食品的留样工作，做好各种餐用具的洗涤、消毒工作并做好记录，记录存档一年。

4、合同期间，乙方须保证有足够的技术力量为甲方员工提供服务。所有专业技术人员应持证上岗，规范操作。

5、乙方应维护甲方餐厅良好的环境，经营活动不得破坏甲方的设施和环境、影响甲方正常的工作、生活秩序。

6、乙方法定代表人是食堂安全管理的责任人，应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和维护各种设施设备，保证水、电、燃气的使用安全。乙方应与甲方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

7、乙方保证招聘的食堂工作人员的身体条件符合食品卫生工作要求，员工须持有有效的健康证方可上岗。每年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身体检查，不符合卫

生要求的人员必须调离食堂。

8、乙方在合同期内须树立为员工服务的意识，配合甲方做好民主参与管理的工作，参加甲方召开的协调会，听取员工对伙食工作的意见，不断改进工作。

9、食堂的经营范围为员工伙食。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不得超出经营范围、不得将该经营场所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用途，不得向第三方分包、转包。

10、如因食品卫生、伙食品种和质量、价格等问题引起单位干部职工不满，必须做出正式的解释，提出解决方案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如加工出售的食品引起病源性传播或食物中毒，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不得加工出售政府明令禁止的食物，如有违反，将依法移交有关部门进行处理。

11、必须遵守和执行甲方的治安、消防等规章制度，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接受甲方和社区的管理。应自觉维护经营场所内的所有消防安全设施，严禁把消防设施作消防以外的用途使用，一经发现，将按国家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12、必须按甲方的管理制度做好员工的管理工作，聘用员工须“三证”齐全，督促和保证所有员工遵守法律、法规以及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13、加强对员工和财产的管理，经营期间所发生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14、应根据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妥善处理劳资纠纷，并不得因此影响食堂的正常服务以及正常工作秩序，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15、应取得食堂经营所需的餐饮服务许可证等必需的证照，并将该证照的复印件提交给甲方备案。在期限届满前及时续办。乙方的餐饮服务许可证到期后 30 天仍未办理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甲方有权检查和监督乙方在食堂经营过程中是否存在违反上述约定的行为，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支持和配合。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第三方向甲方追究责任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16、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及招标人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17、必须在甲方认可的前提下选定供货商，做好食品验收和保管工作，所采购的食品原料必须索取三证（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产地卫生部门产品检验合格证），食品保管必须作到离墙、离地、上架，防尘、防霉、防鼠害等，确保食品质量。

18、必须做好公共餐具、用具的清洗管理，接受国家、地方相关部门及甲方对餐具、用具的卫生检测。规范操作规程，提供洁净的餐具及用具，确保饮食安全。由于餐具、用具不洁而造成疾病的感染和传播，乙方应负责由此产生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接受停业整改、罚款等相关形式的处罚。

19、应对食堂的厨具设备、燃气供气设备进行维修保养，厨具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修理，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0、做好食堂隔油池和排污管道的清理疏通相关工作，固定食堂的格栅网，不得将残渣排入污水管，保证该系统的畅通无堵塞，隔油池无油渍外溢，抽排系统的风管应每半年清洁一次。

21、应爱护经营场所的相关设施，不得自行拆移各种设施、设备。合同期间如需调整，需向甲方提出书面的调整变更申请，经甲方批准后方可实施。如因使用需要对该经营场所进行装修或者增加设备的，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若有损坏，必须按原样修复。

22、合同期满或合同终止，乙方必须按时撤出该经营场所，并办理移交手续。移交房屋设施时，若对房屋设施有损坏的，乙方应赔偿。合同期内乙方投入的镶嵌在经营场所房屋主体内的设施设备无偿赠与甲方，归甲方所有。合同期满，如甲方继续发包该食堂的经营服务权，乙方符合续约要求并有意愿续约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合同。

23、合同期满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退出该经营场所。逾期不退出的，每逾期一天甲方按履约保证金的 5%收取场地占用费，逾期 5 天以上（含 5 天）的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并有权采取强制措施收回该场所，有关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4、做好天然气管道的安装及防爆安全工作，做好消防安全工作。

第七条 伙食供应的要求

餐饮公司的伙食要求

(1) 品种要求：每天的饭菜品种自行确定，每周应有相应的菜谱，每月四周应有 20%以上品种的变换，每周四向甲方报下一周菜谱。

(2) 质量要求：保质保量，且必须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有关规定。

(3) 服务时间要求：原则上保持三餐正常供给，如遇特殊情况遵循业主安排。

(4) 乙方须执行甲方制订的作息时间，按时供餐、保障供给。如遇停水、停电、停燃气的特殊情况无法按时供餐的，必须提前报告甲方，告示员工推迟供餐。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时开饭，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5) 节假日用餐以甲方通知的就餐人数为准进行安排，乙方按甲方通知人数备餐。

第八条 餐厅设备的处理方法

1、场地内一切设备属甲方所有，由乙方使用，出现人为损坏、丢失等现象，由乙方负责维修或照价赔偿，自然损耗除外。

第九条 经营服务要求

乙方应依法经营，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确保饮食安全。提供优质的饮食服务。乙方开展经营服务活动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程》等法律、法规，遵守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和要求，做好食堂的服务经营管理。乙方在经营服务中应建立和完善各项操作规程。乙方与甲方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并予以遵守。

第十条 安全生产要求

乙方应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从事生产经营，制订生产安全管理制度。做好员工的安全知识的教育和培训工作等。

第十一条 结算方式

员工就餐时使用“就餐卡”，乙方以“就餐卡每餐刷卡实数”与甲方核对后结算。每月核对数据清单经甲方人员签字确认后，在每月 10 号之前结算乙方的垫资款，但不包括食堂库存原料资金。乙方在结款时提供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票据，乙方须在每月规定日期之前同甲方财务人员对账完毕。

第十二条 债权、债务

乙方在经营期间所发生的所有货款及其它经济往来均由乙方负责。如发生经济纠纷，甲方不予负责。

第十三条 乙方员工劳动报酬及人身安全

乙方在承包期间所有食堂人员的工资、酬金、社保费及其人身安全等均由乙方负责。如发生纠纷或人身安全事故，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

在合同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收回该场所，并免于承担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所遭受的损失：

1、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经营范围造成严重后果；或擅自将餐厅的经营权进行分包、转包。

2、乙方擅自加建、扩建、改建、拆改变动、装修房屋。

3、损坏经营场所的房屋主体，或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维修义务，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将房屋修复。

4、乙方利用该经营场所进行违法活动、存放危险（或违禁）物品，或进行其他损害公共利益的活动。

5、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给甲方正常的工作秩序造成较大影响和干扰。

6、逾期未交纳应交纳的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

7、乙方擅自以甲方的名义开展经营活动或者在对外的宣传、经营活动以及票据的使用中使用甲方的标志、名称或者字样，或者作出任何有可能使第三方认为乙方是甲方的代表、雇员或者代理人的行为的。

8、因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国家、各级政府及其相关部门颁布的法规、规章及政策的变化），致使双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除外。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及其它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条款，任何一方违约，均需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违约而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有权视情节轻重要求乙方支付 10000 至 30000 元的违约金。如在甲方要求的整改期限内，乙方未能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甲方有权

单方终止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乙方承担提前终止合同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3、因乙方原因，需终止合同时，乙方必须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请求，未获得甲方同意乙方应按本合同要求继续提供饮食服务，不得擅自离场，否则所有的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应在接到乙方书面请求后的 15 天内给予明确答复，超过 15 天未答复的，乙方视同甲方同意终止合同。乙方投入的设施设备作为违约补偿归甲方所有，且乙方仍需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缴纳相关费用时，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有权决定终止合同。

5、甲方如在合同期内无故中止合同，应无条件无息全额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对乙方所造成的损失经济做出相应的赔偿。

6、乙方在合同期内无故终止合同，甲方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索赔偿经济损失的权利。乙方投入的设施设备作为违约补偿归甲方所有，且乙方仍需承担违约责任。

7、乙方应按照合同的约定保质、保量、按时为甲方员工提供餐饮服务，不得影响单位员工的正常工作和生活秩序，如因乙方的失误，不能正常提供餐饮服务，影响各单位正常的工作和秩序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损失。

8、甲方有权对乙方采购的食品原材料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检查发现乙方采购的食品原材料有不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要求或乙方未按规定向供货商索取有关证件的，甲方有权提出处理意见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 1000 元至 5000 元的违约金。

9、甲方应支持乙方开展正常经营服务，如因甲方的重大过失，造成乙方无法正常开展服务经营活动，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经济损失。

10、乙方对吐鲁番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食堂餐饮服务质量监督工作小组提出的合理意见及建议要予以认可并改正。

11、因乙方员工的行为给甲方的声誉造成较大的不良影响的，每次处罚一万元。触犯法律的交由司法机关处理。

12、合同期内乙方经营的餐厅如发生食物中毒事故，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责

任及法律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3、乙方经营的餐厅发生安全责任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或较大的财产损失或不良影响的，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偿损失。乙方在甲方组织开展的年度综合考核中，若考核不及格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十六条 与本合同经营服务项目有关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责任书、评估考核标准等）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若与本合同相冲突，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七条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出现纠纷，由合同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投标书格式

_____项目

投标书

招 标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单 位：

投标单位全权代表：

年 月 日

投标书

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你们_____号招标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投标。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招标服务，投标总价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用阿拉伯数字书写）人民币。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交货和完工任务。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投标书的有效期为开标后90天。

4.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者中标的权力。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方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中标服务费。

8.该项投标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并同意在确定最终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我公司的投标保证金。（如因特殊原因，在投标有效期之后确定中标人，本承诺依然有效。）

10.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联 系 人：

投标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供应商名称) 的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的代理人，以 (供应商名称) 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招标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招标投标活动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部 门： 职务：
代理期限：

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人像面)

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国徽面)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关于投标文件的声明函

致：新疆新之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的_____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自愿参与投标，提供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书中规定的_____项目，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下述签字人将就下述文件中存在的虚假或不真实内容对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承担法律责任。

下述签字人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同时附上我公司近一年的财务报表。

下述签字人知道，招标人可能要求其提供进一步的资格材料并同意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交。

供应商：_____（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三、不与其他供应商互相串通投标，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六、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需要投诉，则保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要求进行。投诉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相关身份证明复印件；

七、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74号令）的规定，保证不进行恶意投诉。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或形成恶意投诉，我们自愿接受以下一种或几种处罚：自动放弃中标资格、限制以后投标、记入不良信用档案、没收本次投标保证金，并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人（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项目经办人：

日 期：

开 标 一 览 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	备注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投标报价(大写)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公章：

注：1. 在开标一览表中不允许出现两种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须提供分项报价表（表格自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分项报价表（表格自制）

企业综合实力及信誉

- 1、企业简介（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或餐饮服务许可证复印件、《食品流通许可证》复印件等）
- 2、企业信誉
- 3、承担过的类似项目获奖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职工概况	职工总数		其中	一级厨师	
				二级厨师	
				三级厨师	
				四级厨师	
				五级厨师	
	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职务及职称	年 龄	专 业	
经营范围					

管理制度

根据人事管理制度、卫生管理制度、岗位职责、餐厅服务制度等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服务承诺

根据本项目供应商自行填写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服务方案及能力

根据本项目招标内容供应商自行填写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安全质量卫生、应急处置方案

根据本项目招标内容供应商自行填写

菜品营养搭配方案

早餐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午餐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晚餐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近三年同类业绩表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服务期	合同金额	采购单位	备注

注：供应商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附合同的复印件）。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餐厅经营方案

方案内容可参考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 (1) 企业经营理念及经营策略。
- (2) 拟投入本项目的员工人数、技术等级及持证上岗情况等。
- (3) 对本项目的管理方式、服务模式、服务水平、质量控制的整体设想等。
- (4) 相关的管理制度（如：餐饮服务安全制度、质量控制方案、食品卫生管理控制方案、食品储存管理制度、餐饮用具消毒保洁管理等等）。
- (5) 预提供的食谱
- (6) 原材料采购、物流配送方式、供货渠道，并提供主要原材料供应商清单及资格证明。
- (7) 餐饮服务工作方案（包括服务目标、实施计划、人员配置及职责分工、主要管理和操作人员的资质等级、组织架构等）
- (8) 其他资料（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